##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 公告日期:113-04-29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1- A-	112	偵	4309	個人資料保護	基二分局	蔡○慧	不起訴處分
一一	112		4762	侵占	基二分局	鍾○芳	不起訴處分
1 <u></u>	112		4762	侵占	基二分局	鍾○沼	不起訴處分
一一	113		2261	<u> </u>	基四分局	賴○娣	起訴
平	112		12293	偽造文書等	基二分局	楊○軒	
平	113		244	偽造文書 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簡○柔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13		1937	傷害	基三分局	潘○財	不起訴處分
平	113		1956		基二万周 基二分局	陳○威	不起訴處分
平	113		2146	<u></u>	<u> </u>	張○福	不起訴處分
平	113		2593		<u> </u>	楊○勝	不起訴處分
平	113		2706			陳○寧	不起訴處分
平 平	113		2746	不能安全駕駛	金山分局	高〇賢	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 (表記)
平平平	113		2795	不能安全駕駛		李○和	型 · 放起 · 放 · 放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放 · 以 · 以
平平平				家庭暴力防治		1	
平 平	113 113	 惧	2930	<u>家庭暴力的冶</u> 妨害性隱私	<u>檢○官簽分</u> 檢○官簽分	<i>游○豪</i> 林○淳	
<u>平</u> 良	113	 復	3010 2114	<u>奶青性隐仏</u> 詐欺			. — . ,
		ı, ,			基三分局	1,1,0,44	<u>不起訴處分</u>
良良	113 113	<u>負</u> 偵	2122	洗錢防制法等 侵占	基四分局	.,,,, , , ,	起訴
			2652		基二分局	110 "1	<u>不起訴處分</u>
良良	113	<u>負</u> 偵	2652	<u> </u>	基二分局	簡○駿	不起訴處分
良	113		2728	妨害自由	基四分局	褚○凱	<u>不起訴處分</u>
良	113	少連偵	1202	妨害秩序	基二分局	林〇涵	不起訴處分
順	113	<u>負</u>	1382	<u>詐欺等</u>	中三分局	林胡○媛	不起訴處分
順	113	偵	1500	詐欺	基二分局	陳〇琳	不起訴處分
順	113	偵	1583	<b>詐欺等</b>	瑞芳分局	呂○婷	不起訴處分
順	113	<u></u> 偵緝	27	洗錢防制法等	自行〇案	陳〇傑	起訴
順	113	<b>偵緝</b>	28	洗錢防制法等	自行〇案	陳〇傑	起訴
順	113	<b>偵緝</b>	29	洗錢防制法等	自行〇案	陳〇傑	起訴
順	113	<b>偵緝</b>	30	洗錢防制法等	自行○案	陳〇傑	起訴
順	113	<u></u> 偵緝	67	詐欺等 -	桃園分局	陳〇宇	不起訴處分
愛	112	<u></u> 負緝	1071	交通過失傷害	内湖分局	沈〇全	不起訴處分
愛	113	<u>偵</u>	3015	竊佔	檢○官簽分	許○鉱	起訴
愛	113	<b>貨緝</b>	51	毀棄損壞	基一分局	林〇姿	不起訴處分
敬	112	調院偵續	1	偽造印文等	基隆地院	蔡○晴	不起訴處分
敬	112	調院偵續	2	偽造印文等	基隆地院	蔡○晴	不起訴處分
敬	112	調院偵續	3	偽造印文等	基隆地院	蔡○晴	不起訴處分
誠	112	<u> 寿偵</u>	1526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曾○彦	無施傾向處分
誠	113	<u>負</u>	2247	詐欺等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新北市刑大	江○錡	起訴
謙	112	<u>負</u>	9494	著作權法等	南市調查處	林〇均	起訴
謙	112	<u> </u>	10476	侵占	基四分局	林○婷	不起訴處分
謙	113	<u> </u>	1733	妨害自由等	基四分局	陳○城	不起訴處分
謙	113	<u> </u>	1993	交通過失傷害	基四分局	郭〇信	不起訴處分
謙	113	偵	2016	詐欺等	基二分局	李〇和	起訴
謙	113	偵	2027	毀棄損壞	基二分局	李〇緯	不起訴處分
謙	113	偵	2910	詐欺等	臺灣高檢	簡○存	不起訴處分
讓	113	偵	1143	竊盜	基四分局	李郭○蘭	起訴
讓	113	偵	1151	妨害自由等	瑞芳分局	葉○偉	不起訴.緩起訴處分
讓	113	偵	1159	交通過失傷害	瑞芳分局	邱○基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讓	113	偵	1265	偽造文書	基二分局	翁○璨	不起訴處分
讓	113	偵	1988	對未成年性交	基市婦隊	朱〇宇	起訴
讓	113	偵	2505	家庭暴力防治	基一分局	王〇俊	起訴
讓	113	偵	2903	妨害自由	基一分局	詹○雯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13	調偵	100	背信	基市信義區所	許○昇	不起訴處分